

荷蘭政府決心大幅度進行高教改革

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文化組

荷蘭政府期盼 2025 年能達到建立健全的知識經濟規模目標，於是高等教育改革成功與否成為重要關鍵因素。據此，荷蘭國務部長 Zijlstra 召開部長會議，研商高教及科學研究未來發展策略。會議決議要將改革理想付諸實際行動，主要改革方向包括將促使升學管道及學費多元化，加速教育資訊流通，強化教育機構等。

具體而微，學生將有更多機會依自行喜好性向繼續學業，尤其是大學校院必須提供更完善的學習環境，讓學生從入學就能充份掌握所學知識，如何與未來就業市場結合。大學方面，各校可有自由發展空間，除了可發展本身特色和強項，因應高等研究、職業訓練等不同類型學生需求，允許專門培養特殊專門技術人才的學校，也可收取較高的學費。

現今就業市場已與高等教育發展息息相關，荷蘭政府認為公司雇主也應分擔提升高等教育品質責任。於是公司企業也將被要求提供大學確實的人才需求內容，並要提供專業師資、實習機會和獎學金。

荷蘭政府大幅改革高教決心，從其預算編列規模可見一斑。政府決定在 2015 年以前撥用 3 億 1000 萬歐元用於改革措施(佔整體教育經費百分之 7)。除了績效卓著的教育機構優先獲得經費補助，政府亦撥付 5000 萬歐元作為各機構可爭取的競爭經費，同時次年該經費將調高百分之 20。

最後，加強公私部門合作亦為未來工作重點，譬如建立產學合作研發中心，其兼具教學和研發功能。荷蘭政府預估將撥用近 9000 萬歐元在於設立和強化研究中心，其中 3600 萬歐元用基礎設備之建立，1700 萬歐元用於放射線研究，500 萬歐元用於人文科學研究，2000 萬歐元用於發展頂尖院校，1000 萬歐元用於強化科研成果效益。

參考資料來源：2011 年 7 月 1 日 荷蘭政府網站

<http://www.rijksoverheid.nl/nieuws/2011/07/01/roer-gaat-om-in-hoger-onderwijs-en-onderzoek.html>